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31日以现场会议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鲍恩斯独立董事委托何佳独立董事表决，曾世贵董事委托王粤涛董事表决。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提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提名王一彤先生、魏合田先生、王粤涛先生、张晓明女士、余道春先生、郝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谢兴国先生、鲍恩斯先生、何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1) 本次董事会换届提名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 经审阅董事会候选人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上述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北方国际伊朗新能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巨潮网的《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北方国际伊朗新能源公司的公告》。

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克罗地亚塞尼 156MW 风电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巨潮网的《关于公司拟投资克罗地亚塞尼 156MW 风电项目的公告》。

4.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内容、召开时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定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北京召开北方国际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1. 六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一彤，1964 年生，中共党员，美国密西根州立大学材料科学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吉林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干部；尼克国际贸易公司业务经理、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国万宝工程公司副董事长，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经核实，王一彤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王一彤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魏合田，1962 年生，中共党员，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国营 804 厂计划部室主任、副处长、国营 804 厂副总经济师军品分厂厂长、总经济师、副厂长，西安北方庆华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现任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经核实，魏合田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魏合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王粤涛，1968 年生，中共党员，华东工学院工业自动化仪表/工业外贸专业，工学/经济学双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机电处业务员、项目一处工程师、北非代表处工程师、国际合作部项目一部经理助理、经营管理部副主任，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北方工业公司驻南非代表处总代表，驻津巴布韦代表处总代表，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经核实，王粤涛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

粤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谢兴国，1965年生，美国布法罗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历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外事局官员，以色列联系发展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福陆（中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首席代表、副总经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核实，谢兴国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谢兴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鲍恩斯，1968年生，中共党员，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副处长、会计部处长、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财务部负责人、投资者教育中心专家，北京厚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北京厚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核实，鲍恩斯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鲍恩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何佳，1954年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住权，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金融财务专业，博士学位。历任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6师61团知青/兵团战士，地质部150工程技术人员，美国 Link Project 研究助理，美国纽约市立大学柏鲁克学院助理教授，德保罗大学助理教授，美国休斯顿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兼职教授，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 核心教授，上海交通大学金融系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讲座教授，香港中文大学工学

院副教授、商学院教授、中国金融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香港中文大学-清华大学金融财务 MBA 项目主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博士后工作站学术总指导，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所长，武汉市政府金融顾问。现任南方科技大学领军教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核实，何佳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何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张晓明，1978 年生，中共党员，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硕士，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财务金融部职员，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战略与运营部主任助理、副主任。现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战略与运营部主任，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万宝矿产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经核实，张晓明女士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张晓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余道春，1968 年生，中共党员，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综合财务部助理会计师，中国万宝工程公司财审部助理会计师、驻塞浦路斯 APC 联营公司财务经理、中国万宝工程公司财审部会计师、副经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中国万宝工程公司财审部主任，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总监；现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万宝矿产有限公司董事，银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经核实，余道春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余道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

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郝峰，1973 年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人力资源部业务经理、副主任、主任，银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经核实，郝峰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郝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提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